

附件。

2015年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名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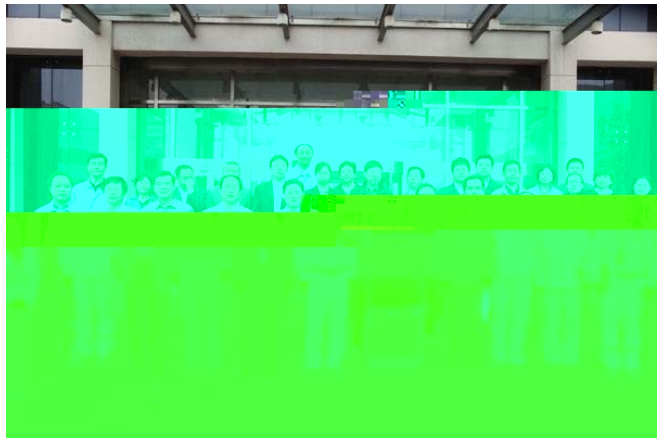
序号	学校名称	中心名称
1	北京大学	考古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2	清华大学	自动化系统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3	北京交通大学	经济管理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4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机械与控制工程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5	北京理工大学	工程光学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6	北京科技大学	钢铁生产全流程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7	北京化工大学	化工产品全生命周期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8	北京建筑大学	建筑用能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9	中国农业大学	水利与土木工程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10	北京师范大学	心理学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11	首都师范大学	城市环境过程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12	中央财经大学	经管学科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附件

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名单

学校	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名称
北京大学	地球科学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中国人民大学	基于大数据文科综合训练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清华大学	材料科学与工程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北京交通大学	交通运输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北京化工大学	化工过程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北京邮电大学	电子信息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中国农业大学	机械与农业工程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中央美术学院	艺术、设计与建筑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华北电力大学	电力工业全过程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南开大学	经济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天津大学	化学化工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大连理工大学	化学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东北大学	机械装备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吉林大学	地质资源立体探测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东北师范大学	生物学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东北林业大学	森林工程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同济大学	力学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上海交通大学	新电学科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华东理工大学	石油石化工程控制工程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暨南大学	管理决策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南京大学	社会经济环境系统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东南大学	机电综合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河海大学	力学与水工程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南京农业大学	农业生物学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中国药科大学	药学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浙江大学	化工类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北京化工大学-开滦股份有限公司
校外人才培养基地建设协议**

高等学校承担着培养高等工程技术人员的重要任务，培养的人才应具有深厚理论基础，又有较强的实践能力，以适应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和传统产业的高新技术改造的需要。校外人才培养基地建设是培养专门人才的重要教学实践环节之一，作为大中型企业应当为国家培养人才承担义务，与学校合作提供实践基地。高等学校应注重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职能，与企业提供技术支持和职工培训等服务也是高等学校的职责。

为了给学生创造一个良好的理论联系实际的条件，使学生将书本知识、理论课程、实践操作的感受和体验融为一体，使学生提供在实践学习的空间，北京化工大学（甲方）与开滦股份有限公司（乙方）本着互惠互利、互相支持的原则，经过协商，共同建设北京化工大学开滦股份有限公司校外人才培养基地。协议如下：

一、甲方与乙方承担如下任务：
1、甲方以协议接受乙方有关人员的邀请，提供实习基地，并在经费上予以优惠。
2、制定学校的实践教学方案，为乙方解决生产技术和生产一线问题并转让相关的专利技术。
3、根据乙方需要，为乙方定向培养一定数量的工程硕士。
4、根据乙方需要，为乙方提供研究生培养工程硕士培养。
5、实习期间，按有关规定，付给乙方适当的实习指导费等。

二、乙方为甲方承担如下任务：
1、每年接受甲方工程硕士（每位100人左右）到单位实习，其中实习的专业、人数、具体时间和其他相关事宜另行签订协议进行确定。
2、与甲方共同研究确定学生的毕业设计题目，并提供一定数量的工作任务，每年为30名左右的毕业生提供毕业设计指导。
3、派出领导参加人才培养领导小组，共同领导实习各项工作，并指定有经验的工程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负责实习的指导工作。
4、为实习学生的食宿提供一定的便利条件。
5、乙方提供合理的教室和会议室，甲方按照课程教学安排，供学生实习使用。
四、本协议有效期十年。
五、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两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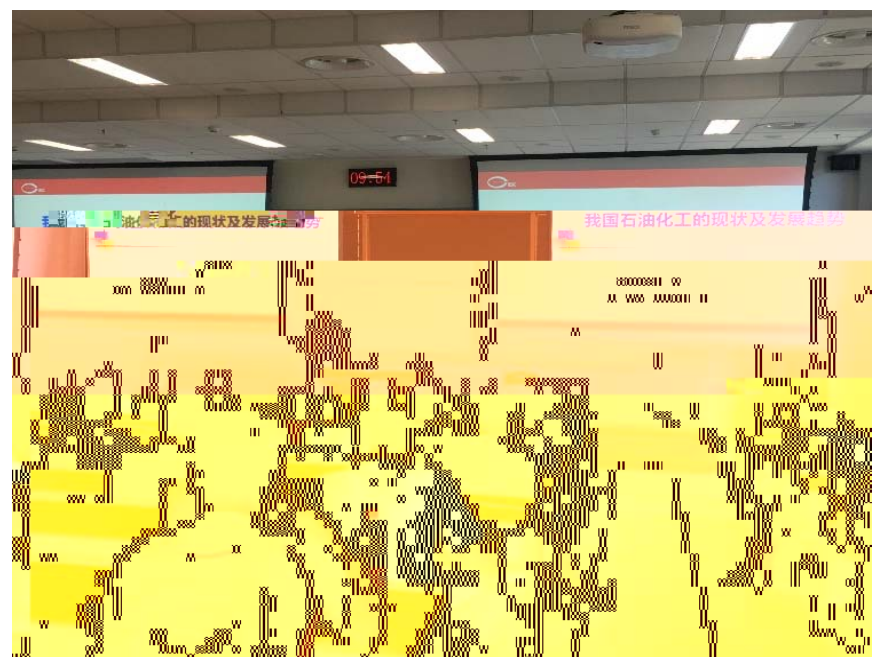
甲方（盖章）：北京化工大学
乙方（盖章）：开滦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签字）： 谭永华 法人（签字）： 张永华
日期：2019年7月10日 日期：2019年7月10日

实习合同
(北京化工大学-北京燕山分公司)

甲方(委托方): 北京化工大学
乙方(受托方):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燕山分公司

甲方代表人: 张永华
乙方代表人: 张永华

日期: 2019年7月10日



聘书

兹聘请 田士东 同志为北京化工大学化学工程学院能源化学工程专业兼职教师，聘期三年。

田士东
北京化工大学
2019年12月

聘书

兹聘请 林海涛 同志为北京化工大学化学工程学院能源化学工程专业兼职教师，聘期三年。

林海涛
北京化工大学
2019年12月

聘书

兹聘请 王凯 同志为北京化工大学化学工程学院能源化学工程专业兼职教师，聘期三年。

王凯
北京化工大学
2019年12月

聘书

兹聘请 王凯 同志为北京化工大学化学工程学院能源化学工程专业兼职教师，聘期三年。

王凯
北京化工大学
2019年12月

聘书

兹聘请 王凯 同志为北京化工大学化学工程学院能源化学工程专业兼职教师，聘期三年。

王凯
北京化工大学
2019年12月

聘书

兹聘请 王凯 同志为北京化工大学化学工程学院能源化学工程专业兼职教师，聘期三年。

王凯
北京化工大学
2019年12月

聘书

兹聘请 王玉庆 同志为北京化工大学化学工程学院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兼职教师，聘期三年。

北京化工大学
化学工程学院
2018年4月10日

聘书

兹聘请 卢栢宏 同志为北京化工大学化学工程学院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兼职教师，聘期三年。

北京化工大学
化学工程学院
2018年4月10日

聘书

兹聘请 杜铭华 同志为北京化工大学化学工程学院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兼职教师，聘期三年。

北京化工大学
化学工程学院
2018年4月10日

聘书

兹聘请 雷霁霞 同志为北京化工大学化学工程学院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兼职教师，聘期三年。

北京化工大学
化学工程学院
2017年3月1日

聘书

兹聘请 王桂松 同志为北京化工大学化学工程学院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兼职教师，聘期三年。

北京化工大学
化学工程学院
2017年3月1日

聘书

兹聘请 侯栓弟 同志为北京化工大学化学工程学院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兼职教师，聘期三年。

北京化工大学
化学工程学院
2017年3月1日



兹聘请 纳永良 同志为北京化工大学化学工程学院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兼职教师，聘期三年。

北京化工大学
化学工程学院
2017年3月1日

兹聘请 王勇 同志为北京化工大学化学工程学院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兼职教师，聘期三年。

北京化工大学
化学工程学院
2017年3月1日



兹聘请 郝毅强 同志为北京化工大学化学工程学院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兼职教师，聘期三年。

北京化工大学
化学工程学院
2017年3月1日



兹聘请 刘新庆 同志为北京化工大学化学工程学院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兼职教师，聘期三年。

北京化工大学
化学工程学院
2017年3月1日

